

全域旅游 创品牌

2014枣庄市旅游品牌培育工程

为贯彻落实市政府《关于纵深推进服务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》(枣政发[2013]41号),牢固树立转型、调整、改革、创新的发展理念,突出旅游业的龙头带动作用,推进我市服务业加快发展,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2014枣庄市旅游品牌培育工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打造国内知名旅游目的地为目标,以“全域策划、总体提升、创新引领、品牌打造”为主线,以旅游线路设计、旅游特色街区、特色名店评选与旅游商品创新设计为平台,实现“乡村旅游”和“城区旅游”双轮驱动,推进我市旅游业科学发展、创新发展、提速发展。

二、主题

“全域旅游,创品牌”

三、内容

- (一) 枣庄旅游公益宣传:宣传枣庄旅游资源,展示枣庄旅游特色;打造乡村旅游品牌,提升乡村旅游知名度和招徕力。
- (二) 枣庄市旅游线路产品设计评选。
- (三) 枣庄市10大特色街区、100个特色名店评选。
- (四) 枣庄市旅游商品设计创新奖评选。
- (五) 枣庄市旅游饭店行业服务技能比武。

四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:中共枣庄市委宣传部、枣庄市旅游和服务业发展委员会、
枣庄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枣庄日报社、枣庄广播电视台

承办单位:枣庄市旅游集散中心

五、时间安排

2014年5月—10月

- (一) 5月中旬—7月上旬,宣传发动阶段;
- (二) 7月中旬—8月中旬,报名与作品征集阶段;
- (三) 8月下旬—9月下旬,评审阶段;
- (四) 10月,成果展示。

六、组织领导及任务分工

为完成旅游品牌培育工程各项任务目标,成立枣庄市旅游品牌培育工程组织委员会,组委会由主办单位领导组成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市旅服委。市旅服委成立旅游品牌培育工程领导小组,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、宣传组、实施组、旅游线路组、特色街区与特色名店组、旅游商品组、旅游饭店服务技能比武组等工作组,负责各项活动落实工作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2014枣庄市旅游品牌培育工程时间跨度长、内容多、任务重、要求高,各工作组要严格按照任务分工和职责要求,制定具体实施方案,落实责任,精心组织好各项活动的开展,努力办出特色、办出水平、办出实效。

2014枣庄市旅游品牌培育工程系列活动一览表

活动名称	时间	参评范围	奖项设置
枣庄市旅游线路产品设计评选	7月15日—8月20日,报名; 8月20日—9月10日,初评; 9月10日—9月30日,终评; 10月,作品展示。	1. 根据时间分类:半日游、一日游、二日游、三日游等; 2. 根据交通特点:直通车、包船、专列、包机、自驾游等; 3. 根据活动内容:微旅游、旅游节事、自助游等; 4. 根据线路主题:乡村游、山水游、人文游等。	评选“十佳”特色旅游线路; 评选优秀奖若干; 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、奖杯和奖金。
枣庄市特色街区、特色名店评选	7月15日—8月15日,报名推荐; 8月30日—9月10日,初评; 9月20日—9月30日,终评; 10月,成果展示。	特色街区:购物特色街区、休闲娱乐特色街区、餐饮美食特色街区、历史文化特色街巷。 特色名店: 1. 住宿类:宾馆、客栈、民居等; 2. 餐饮类:餐馆、快餐、小吃店等; 3. 农家乐:吃、吃住、吃住游一体型农家乐; 4. 购物类:工艺品店、土特产店、民族服饰店等; 5. 休闲娱乐类:KTV、酒吧、茶楼、咖啡厅等。	10大特色街区, 100个特色名店(其中:30个农家乐)。获奖者颁发奖牌和奖金。
枣庄市旅游商品设计创新奖	7月15日—8月15日,报名与作品征集; 8月20日—8月30日,初评; 9月10日—9月20日,终评; 10月,成果展示。	1. 实物类作品:土特产品、工业旅游商品、旅游工艺品。 2. 设计类作品:旅游商品造型设计、旅游商品包装、旅游商品品牌形象(标志、整体形象)、旅游商品广告、海报、招贴、旅游商品出版物、旅游商品动画多媒体。	金奖2个, 银奖5个, 铜奖10个 优秀奖若干。获奖者颁发证书、奖杯和奖金。
枣庄市旅游饭店行业服务技能比武	5月15日—5月30日报名; 6月4日—5日市级比赛; 7月下旬,省级大赛。	从事旅游饭店服务的一线工作人员和旅游院校相关专业的在校学生。	物质奖励(各单项奖前3名)推荐参加省级比赛。

备注: 1. 详情请登录市旅游政务网www.zzta.gov.cn; 2. 活动现场设在市旅游集散中心(枣庄高铁站对过)。联系人:李冰青 联系电话:8686662或12301